

5天后再见出走的儿子 身上拖着长长的水草

再一再二又再三



简易房的门很容易被撬开。

□晚报记者 董洪刚/文 廖谦/图

昨天7点30分,王先生来电:棉纺西路电新街社区建筑工地临时指挥部的电脑被盗走了。

电新街社区位于秦岭路和棉纺路交叉口,这个小区东西走向很深,这里正在建楼房,施工人员很多。

7点45分,在院子中间,两辆警车停在路边。路的北侧,紧挨着工地有一排白色的临时板房,其中一个门大开着,民警带着手套在房间里寻找线索。

房间的门有明显被撬开的痕迹,房间里有些乱,丢东西的是指挥部的预算部。

施工单位工作人员说,这是第三次发生被盗了,这次丢了两个显示器和一台主机。第一次丢的也是显示器,小偷已经被抓住了。

被盗房间隔壁房间的工作人员说,这个房子作为临时办公场所,晚上没有人值班。

“我有一次忘记带钥匙,用身份证几下就把门打开了。”工作人员说,“这样的板房非常容易被盗,不说用起子撬了,就是力气大的人用力也能将门推开。”

民警说,这里出入口太多,人员太复杂,除了小区门口有摄像头,其他地方都没有,安全系数较低。很多小区业主也觉得,由于多处工地施工,小区现在很不安全。 线索提供 王鸿

有老公有孩子 还玩网恋

□晚报记者 鲁燕

老公不浪漫

小慧(化名)今年28岁,与丈夫结婚5年,有一个孩子,因为家庭琐事,婚后两人过得并没有恋爱时想象的那般浪漫。

渐渐地,两人的矛盾也多了起来。丈夫更多的精力都放在工作上,而闲暇时间越多的小慧则爱上了网络。

网恋开始了

今年5月的一天,小慧在网上认识了刚20岁的侯某,于是一场不该发生的网恋开始了。

很快两人便在现实中见了面,还一起到郑东新区如意湖游玩,之后两人一直保持着短信和电话联系。

沉浸在“爱情”中的小慧对侯某很痴情,还承诺愿与侯某共同承担生活中的风雨。但她不知道,侯某已打起了“如意算盘”。

6月3日,侯某以去焦作开赌场缺钱为由向小慧提出借5000元钱,小慧爽快地答应了。

轻易得手,侯某知道小慧很好骗。

此后,侯某以开赌场的钱没筹够为由,向小慧再借2000元。小慧又答应了,不过见面时提出让侯某打一张5000元的欠条。见小慧的妈妈在场,侯某用假姓名和假身份证号打了一张欠条,却没提再借2000元的事。

在妈妈的提醒下,小慧拿着欠条去派出所查询,结果发现侯某用的是假名。之后,小慧便提出让侯某还钱,侯某以生意忙为由多次进行敷衍拖延。

6月16日,侯某打电话给小慧,希望再借几百元租房子,小慧答应了他,并约定在河南中医院门口见面给钱。见面后,侯某被警方抓获。

还是丈夫好

此时,小慧才知道还是丈夫好,“他不会给我制造那么多的浪漫,但给我的感觉踏实”。

昨天,侯某被金水区法院以诈骗罪判处拘役3个月。 线索提供 熊晓辉

读者
来电

昨天,邓先生说:15日晚,警察从金水河里捞上来一个小伙子,他身上的水草拖了10多米。 晚报记者 张璇 张竞昶

现场
报道

从河里捞上来24岁小伙,身上还缠着水草

“你们快看看,河里是不是有啥东西。”15日晚9时40分,杜岭巡防队队员巡逻到新通桥附近时,一名在散步的市民说,金水河里似乎漂浮着一个物体,“一浮一浮的,好像还在动。”

队员拜涛和高磊赶到河边发现,“物体”漂在河中央,距离河堤六七米远,但光线太暗看不清到底是什么。“是垃圾袋吧?”“不像,好像是人。”在河堤附近散步的市民议论着。

“不会是刚才那个小伙吧?”高磊心里“咯噔”一下。一小时前,他巡逻到这儿时,曾看到有个小伙子坐在河堤边抽烟,似乎有什么心事。随后,杜岭派出所的民警也赶到了。

“是个人,是人。”大家用手机照了半天才发现,河里漂着的像是头朝下的一个人,民警和高磊赶紧跳进河里打捞。

很快,一个穿着蓝白色夹克的男子被捞了上来。剥开男子身上的水草,可以看出他很年轻,可嘴唇发紫,已经停止了呼吸。男子的脚上还缠着一些水草,长长地一直拖到河里,有十几米。

男子的口袋里装着手机和钱包,身份证上显示,他叫小军(化名),今年24岁。

父亲哭瘫在地,反复说“后悔”

“儿啊,我的乖儿,到底是咋回事?”不一会儿,一名中年男子哭喊着跑过来,他是小军的父亲。民警赶紧拉住他,可男子使劲挣脱,一个劲儿地追问民警“到底咋回事,你跟我说说呀”。

男子冲到小军身边,看到已经没了呼吸的儿子,瘫在地上:“乖儿呀,都怨我,我后悔呀,后悔一辈子呀。”

男子哭得嗓子都哑了,重复着说“后悔”。

“他好不容易才缓过来劲儿。”昨日下午,高磊说,男子情绪一直很激动,后来才说小军已经离家出走5天了,“想着可能要出事,还是出事了”。

听男子说,小军交了个女朋友,是外地的,他和小军的母亲都不太同意,小军就和家里闹了点别扭。没想到再次见到儿子会是这样的情况。

“没敢告诉他妈妈,她身体不好,怕她知道后受打击……”小军的父亲说。 线索提供 邓云勇

“谁抢上就是谁家的”

读者
来电

昨天,有市民来电:嵩岳小区的公共绿地上有人烧荒,将公共绿地烧毁,开辟小区菜园子。 晚报记者 董洪刚/文 廖谦/图

现场
报道



小区绿地变成了菜园子。

有人在小区绿地里开荒

嵩岳小区是一个老小区,公共绿地面积并不少,现在除了小区中心的绿地还保留外,其他很多小的绿地块都已经被小区市民“开垦”,用部分业主的话说,大家都在抢地,谁先占得就是谁家的,像农村的自留地。

昨天,在业主的指引下,记者找到了开荒的绿地,这块绿地是小区第二大绿地,约600平方米。绿地上留有4处被烧得黑黢黢的草坪。

一名40岁左右的女子正拿着铁锹挖绿地:“这是新地,第一次挖很费劲的。”

她的开垦地是这块绿地上倒数第二块,而最后一块烧的剩下黑糊糊的草根。其他的地里,有的小白菜已经发芽,有的南瓜秧苗上,南瓜已经比拳头还大。

大家都在抢地

对于有的人开垦绿地占为己有,很多业主都认为,小区绿地是大家的,这样做不合适。但大家都是住在一个院里的,低头不见抬头见,不好意思把事情闹得大僵。

“我们小区现在很乱,现在在很多绿地都已经变成了菜园子,篱笆拦起来,就是自留地了。”居民李女士说。

“小区人越来越多,绿地越来越少。”李女士指着绿地说,两年前,大家还能够在这里锻炼身体,现在都被上面种上了青菜。

一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老先生说,如果有人再继续破坏绿地,侵占大家的公共活动地,他将和其他老人将菜拔了。

67659999

东区热线: 60955255

郑州晚报热线群: 27255753

27255753@qq.com

打电话 给稿费

《建立较为理想的
夫妻财产关系之
我见》
这篇毕业论文
在监狱里写的

□晚报记者 张竞昶

上周六上午,郑州大学法学院,一名身穿囚服的特殊考生顺利通过高教自学法律专业本科毕业论文答辩。当天上午,另一名服刑人员也通过监狱民警向郑州大学成教学院提交了公共专业专科毕业论文。

汤建祥原在南阳某银行任内勤主任兼主办会计,因贪污挪用公款罪,被判处有期徒刑。2000年12月,被押送河南省第一监狱服刑。

服刑期间,监狱民警根据他的改造表现和文化程度,鼓励他参加高教自学。汤建祥用了7年的时间,先后通过了高教自学法律专业专科和本科33门学科的考试,还获得了国家劳动部门颁发的服装类高级工技术等级证书。汤建祥积极改造,获得了4次减刑奖励,目前刑期还剩5年半。

10月16日上午11时,汤建祥在3名监狱民警的带领下,走进郑州大学法律专业答辩教室,参加高教自学法律专业本科毕业论文答辩。汤建祥的论文题目是《建立较为理想的夫妻财产关系之我见》。经过40分钟的答辩、点评后,答辩委员会最后合议,汤建祥成绩合格,通过法律专业本科毕业论文答辩。

据悉,1994年3月,河南省第一监狱率先开设了河南省第一个狱内高教自学考试辅导中心和考点,至今已进行了32次考试,已有1662名服刑人员参加了25个专业3990门科目的考试,56人获得专科或本科毕业证书。